证券代码:002842 证券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3-043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翔鹭钨业	股票代码	0028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盛意	杨逢	
办公地址	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庵头工业区	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庵头工业区	
电话	0768-6972888(8068)	0768-6972888(8068)	
电子信箱	Stock@xl-tungsten.com	Stock@xl-tungsten.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38,594,748.28	900,742,380.39	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309,972.62	23,080,269.27	-17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358,369.58	16,359,269.28	-24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102,596.75	26,409,214.59	63.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8	-18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8	-18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	2.26%	-4.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96,073,086.35	2,228,422,224.15	-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33,818,834.47	966,508,837.78	-2.3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9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启丰	境内自然人	18.07%	51,836,400	38,877,300	质押	30,012,161
潮州启龙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2%	44,206,400		质押	12,066,000
陈伟儿	境内自然人	4.93%	13,682,115	10,261,586	质押	9,577,400
陈伟东	境内自然人	4.52%	12,562,970	9,422,227		
上海银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瓷投资海棠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6%	4,900,000			
潮州市永宜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2,463,98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8%	1,067,440			
陈利泉	境内自然人	0.35%	971,8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龙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906,100			
余剑鹏	境内自然人	0.26%	726,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陈启丰、陈伟东、陈伟儿及陈启丰际控制的启龙有限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陈伟东、陈伟儿系陈启丰子女。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潮州启龙贸易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3,676,400股,通过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息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530,000股,合计44,206,400股;上海银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瓷投资海棠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900,000股,合计4,90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翔鹭转债	128072	2019年06月16日	2025年06月20日	28,980.88	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0%,第六年2.5%。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7.33%	57.04%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86	2.87

三、重要事项

无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3-041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2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启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报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该调整和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8月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9月9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2月17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一系列注册制改革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于2023年2月17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最新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对原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方案的部分文字表述进行修订。

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原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方案中的重要事项进行了调整,包括但不限于文字表述、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拟投入项目等。

鉴于相关修订与更新的事项较多,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同时重新拟定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方案,重新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公司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是在考虑了公司未来战略规划及实际发展情况后审慎提出的决定,有利于尽快推进再融资项目进展,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终止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的同意注册决定后,由公司在规定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本次发行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的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按照相关规定及本次发行预案所规定的条件,根据竞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在发行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则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期首日。

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分红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P1为调整后的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本次发行申请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的同意注册的决定后,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确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拟发行数量将按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按照2023年7月31日公司总股本276,240,569股计算,即不超过82,872,167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作相应调整。若因家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有最新规定、监管意见或审核要求的,公司将根据最新规定、监管意见或审核要求等对发行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84,088.71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300亿米光伏用超细钨合金丝生产项目	51,515.56	40,114.11
2	退城入园技改项目(二期)	19,754.84	18,774.60
3	补充流动资金	25,200.00	25,200.00
	合计	96,470.40	84,088.71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规模将不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规模。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募集资金用途需要,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本次发行完成后,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12个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并以中国证监会最后核准的方案为准。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身教使用以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相关规定,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违规的情形。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广东信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3年9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审议有关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4、会计师事务所相关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3-042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8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全体监事现场出席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明钦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报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3上半年度,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管理上,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执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综合需要,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及文件的具体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通过《关于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的同意注册决定后,由公司在规定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本次发行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的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按照相关规定及本次发行预案所规定的条件,根据竞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在发行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则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期首日。

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分红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P1为调整后的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本次发行申请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的同意注册的决定后,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确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拟发行数量将按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按照2023年7月31日公司总股本276,240,569股计算,即不超过82,872,167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作相应调整。若因家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有最新规定、监管意见或审核要求的,公司将根据最新规定、监管意见或审核要求等对发行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84,088.71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300亿米光伏用超细钨合金丝生产项目	51,515.56	40,114.11
2	退城入园技改项目(二期)	19,754.84	18,774.60
3	补充流动资金	25,200.00	25,200.00
	合计	96,470.40	84,088.71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规模将不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规模。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募集资金用途需要,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本次发行完成后,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12个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并以中国证监会最后核准的方案为准。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

公司监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身教使用以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相关规定,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违规的情形。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广东信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刚于2023年8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等相关公告。

(三)其他说明

1、提案3.00(3.01-3.10)需逐项表决。

2、提案1.00至10.00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且提案三需逐项表决。上述提案为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3年9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7:30

2、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须凭以上有关证件及经填写的回执(请见“附件二”)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送达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确认登记。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3、登记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庵头工业区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1)邮政编码:515633

(2)联系传真:0768-6303998联系电话:0768-6972888-8068

(3)会议联系人:李盛意

(4)联系邮箱:stock@xl-tungsten.com

5、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备查文件

1、《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终止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3.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3.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3.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3.05	发行数量	√			
3.06	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			
3.07	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			
3.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3.09	上市地点	√			
3.10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委托股东名称:

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数量:委托人账户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附注:

1、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3、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指示(按上表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附件二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